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号），公司董事会对涉及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一）康美药业以前年度违规向关联方提供资金，导致形成大额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且未及时进行充分披露。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康美药业仍有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 948,112.62 万元尚未收回。

（二）康美药业对工程项目的管理不规范，工程项目档案及相关财务资料保存不完整，难以确保在建工程和相关应付账款余额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康美药业代理销售的大部分医疗器械产品的代理权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到期，康美药业未及时取得代理权续期，也未及时确定相关存货的后续处置安排。此外，康美药业未对医疗器械发出商品及相关的应收账款和营业收入进行规范化管理。

（四）因以前年度存在重大错报，康美药业对其财务报表进行了重述。2019 年度财务报表是在对比较信息进行重述的基础上编制的，个别业务和项目的经营和财务资料存在缺失。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及否定意见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程度

公司董事会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会计师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除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所述事项外，并未对会计师在 2020 年 6 月 18 日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三、消除上述事项及其相关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积极采取有效的措施，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

发展，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公司存在的上述内控缺陷高度重视，针对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将积极与关联方进行沟通，敦促尽快归还款项。同时，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机制，拟从三个方面加强管理：（1）公司将加强关联交易管理机制，明确关联方识别规则、部门以及流程、明确关联交易信息传递规则与流程，并形成正式的制度文件；（2）加强对相关制度的执行监管工作，确保“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制度规定执行到位。（3）根据关联交易实际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符合相关规定。

2、针对工程项目内控重大缺陷，公司将其列为重点整改工作，后续将全面梳理工程项目业务流程以及关键控制点，明确每个环节的输出文档，建立健全的工程项目档案管理制度，确保工程立项、工程设计、工程招标、工程建设、工程验收五个阶段的关键性文档的完整性与准确性，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3、针对医疗器械业务目前存在的经营管理问题，将由医疗器械事业部与供应商沟通代理权续期事宜，对于确实不能再续期的产品，应就存货处置方式与供应商达成一致意见，尽量将所有存货以公允价值进行变现，将公司损失降至最低，保障公司利益。此外，公司将以此为鉴，总结经验教训，加强对各子公司的业务评估与职能管控。

4、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制，提升财务管理规范性，全面梳理并规范各类账务处理过程的所需资料与审批流程，建立财务资料管理办法，确保对重要经营和材料资料进行及时、完整的保存。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六